

日光蔬菜大棚项目造价咨询 比选公告

我单位在行使相关法律法规授予自主选择造价咨询单位前提下，为提高工作效率，确保造价咨询单位服务质量，结合单位实际，现公开邀请符合条件的造价咨询单位参加本次比选活动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日光蔬菜大棚项目造价咨询
- 2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- 3、预算金额：404 万元

二、比选申请人须满足的基本条件

- 1、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企业法人资格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；
- 2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（或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）及高级职称证书；

3、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。

三、获取比选文件

获取文件时间*****年**月**日—*****年**月**日，申请人自行下载，见附件（比选文件）

四、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

1、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时间：*****年**月**日**时**分前

2、递交地点：平乡县农业农村局门口

注：比选响应文件一式三份（正本1份，副本2份，密封后加盖单位公章，封面注明单位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。比选资料须装入档案袋中密封并加盖骑缝章，未密封和加盖骑缝章的将拒收。

五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

六、其它补充事宜

1.比选公告发出后，相关资料即视为已送达申请人，请申请人及时查看比选公告以及有无澄清或修改。因申请人未及时查看或获取完整资料，导致响应被否决的，申请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。

2.参选的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比选文件及所发生的任何费用，本单位不作补偿。

3.公告媒体：平乡县人民政府网

七、联系方式

比选人名称：平乡县农业农村局

比选人地址：平乡县中华路 60 号

联系方式：*****